

##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6日以书面及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1年4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董事4名，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的董事3名，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崔建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原证券事务代表陈慧莉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担任的证券事务代表一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聘任李佳培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 三、备查文件

- 1、《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4 月 23 日